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19日以专人送达、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卢庆国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六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六人（独立董事牛翊、戴小枫、厉梁秋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研究、讨论，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已同期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六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公司对《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

细则》等相关制度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六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修订后的相关制度请见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相关文件。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晨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晨光”，注册资本 7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比例为 51%，王冠青认缴出资比例为 49%），自设立以来，市场开拓未达预期，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经审慎研究、沟通，决定注销杭州晨光公司。杭州晨光各股东按出资比例享有或承担清算权益及义务。

杭州晨光注销完成后，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杭州晨光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占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比例在 0.1%以下，注销杭州晨光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后续公司保健食品业务仍将以子公司邯郸晨光为主进行开展。

表决结果：同意六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